

## 瑞安市潘岱街道江都社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瑞安市潘岱街道江都社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已经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瑞发改投〔2026〕40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瑞安市潘岱街道办事处，招标人为瑞安市潘岱街道办事处，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瑞安市潘岱街道江都社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506.53万元，工程概算145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220万元，建设规模：该工程新建污水De75管道3000米，污水De110管道3000米，De250污水管道6881米，De355污水管道长度985米，新建500x500污水检查井1160座，中700污水检查井179座，新建中1000污水检查井10座，新建1吨化粪池323座，2吨化粪池24座，4吨化粪池1座；新建雨水De110立K管1000米，De110雨水横管300米，DN200雨水管道长度1682米，DN300雨水管道长度1242米，DN400雨水管道长度260米；新建中700雨水检查井90座，新建中1000雨水检查井10座，单算雨水口256座，路面修复10710平方米。相关配套设施同步建设。建设地点：位于瑞安市潘岱街道江都社区。

2.2 招标范围：包括雨污水管网改造、路面破除及修复、附属构筑物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1218.7520万元。

2.3 施工工期：210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_\_\_；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 其他：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瑞安市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771/index.html>）。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瑞安市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771/index.html>）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6月16日09时0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瑞安市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771/index.html>）。

###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诉受理部门：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瑞安市安阳街道阳光路155号国投大厦北首4层406室

邮政编码：325200

电 话：0577-65879552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瑞安市潘岱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潘岱街道前垟村前进路 地 址：瑞安市锦湖街道虹北锦园第三层办公用房319室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 系 人：刘志彬、蔡小静

电 话：0577-58905154 电 话：0577-66805115、13967775070

邮 箱：                     邮 箱：                    

2026年5月26 日

□